

# 教育部花蓮縣聯絡處 112 年度全民國防教育 增能工作坊研習活動執行計畫

## 壹、依據：

一、教育部全民國防教育學科中心 112 年度工作計畫。

二、本處 112 年度全民國防教育執行計畫。

貳、目的：為增進本縣軍訓同仁及學校專(兼)任全民國防教育必修課程專任老師專業知能，辦理全民國防教育教學增能工作坊研習活動，邀請全民國防教育學科中心專任師資，針對國防重要實質議題作為，以民防為主題，讓老師知道教官授課上，如何傳遞學生知道避難、逃難知識，並保障學生受教權益，增進軍訓同仁職能。

參、主辦單位：教育部花蓮縣聯絡處、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(全民國防教育學科中心)

肆、協辦單位：四維學校財團法人花蓮縣四維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高級農業職業學校(人員編組表如附件 1)

## 伍、活動規劃：

一、活動時間：112 年 3 月 23 日(星期四)0900 時至 1230 時，程序表(如附件 2)。

二、實施地點：本處會議室（花蓮市建國路 159 號，國立花蓮高農進去左轉到底）。

三、參加對象：全民國防教育授課軍訓人員及其專(兼)任老師。

## 陸、執行作法：

一、邀請全民國防教育研推小組教官（主講、助教）各 1 名，針對國防重要實質議題作為，以民防為主題，讓老師知道教官授課上，如何傳遞學生知道避難、逃難知識，實施經驗分享。

二、邀請台南一中潘學義老師（國防專任教師），針對學校全民國防教育合格師資分享課程設計、教學上遇到困難，從何找協助援助。

三、建立群組經驗分享：建立本縣全民國防教育授課講師群組，並邀請講師定期分享教學經驗與課程，教學相長並能適時提供專業協助。

#### 柒、一般規定與行政事項：

一、參加人員應全程參與、研討，如非必要請勿中途離席。

二、邀請學校薦(派)任全民國防教育必修課程授課專(兼)任教師，並同意參加人員公假與調(代)課，俾利本縣全民國防教育推展。

三、各校參加人員名冊(如附件 3)請於 112 年 3 月 17 日電子檔回傳本處承辦人綜整([hlcb159@hotmail.com](mailto:hlcb159@hotmail.com))。

#### 捌、計畫聯絡人(承辦人)：

承辦人：助理督導吳韋賢中校

地址：花蓮市建國路 159 號。電話：(03)8320-202

傳真：(03)8353443，E-mail:[hlcb159@hotmail.com](mailto:hlcb159@hotmail.com)。

#### 玖、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，得另行補充規定之。

**教育部花蓮縣聯絡處112年度全民國防教育  
增能工作坊研習活動編組表**

項次	職務	姓名	任務
一	組長	軍訓督導 陳建盛	督導全民國防教育增能研習全般事宜。
二	組員	助理督導 吳韋賢	負責活動規劃與計畫執行。
三	組員	助理督導 郭蔚政	協助行政工作協調事宜。
四	組員	助理督導 吳雅婷	協助行政工作協調事宜。
五	組員	學創人員 許冬如	協助行政工作協調事宜。
六	組員	軍訓教官 藍士欽	協助研習課程流程推展事宜。
七	組員	軍訓教官 徐美嬪	協助研習課程輔助教學事宜。

教育部花蓮縣聯絡處 112 年全民國防教育增能研習活動程序表					
日期		112 年 3 月 23 日(星期四)			
項次	時間 起止	活動項目	報主	告或持人	地點
1	0830-0900	報到	吳助理 郭助理 吳助理	韋賢政 蔚婷	
2	0900-0910	主席致詞	陳督導	建盛	
3	0910-1010	全民國防教育教學 創 新 思 維 分 享	全民國防學科 中心研推小組 劉曉樺教官 莊啟志教官		本處會議室(花蓮市 建國路 159 號)
4	1010-1020	中場休息與討論			
5	1020-1120	課程設計經驗分享	台南一中 潘學義老師		本處會議室(花蓮市 建國路 159 號)
6	1120-1130	教學經驗分享與交流			
7	1130-1210	綜合座談	陳督導	建盛	
8	1210-1230	主席結論			
9	1230	賦歸			

教育部花蓮縣聯絡處112年全民國防教育增能研習活動報名表				
學校	級職	姓名	葷/素	備考
00 高中	專(兼)任老師	李大偉	葷	範例

1.表格如有不足請自行延伸。

2.請於112年3月17日電子檔回傳本處綜整(hlcb159@hotmail.com)。